

附件 2

2023 年度广州市番禺区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要职责是：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和全国、省、市、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决议在本行政区域的遵守和执行；领导或主持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领导镇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召集区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补选上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出缺的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讨论、决定本区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工作的重大事项；根据区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对本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的部分变更；监督区人民政府、区监察委、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撤销区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撤销镇人民代表大会的不适当

的决议；依照法律规定的权限决定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任免和撤销职务；行使区人民代表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3年，番禺区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及省委、市委、区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在市人大常委会悉心指导和区委坚强领导下，锚定“排头兵、领头羊、火车头”的标高追求，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1312”思路举措，提振全区上下二次创业、勇立潮头的精气神，不断丰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番禺实践，为番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履行好职责、行使好职权、发挥好作用。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向区委请示报告11次。召开党组会议23次、主任会议13次、常委会会议10次，开展“第一议题”学习42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0次，举行读书班5场、专题党课19场、“微党课”35场。

围绕区委中心任务，依法履职尽责，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24项，开展代表视察10项、满意度测评11项，依法作出决议决定18项，推动2023年十件民生实事项目圆满完成。将16个镇街分为4个片区交叉互检，以检促学、以检促改。与上杭

人大签订对口合作协议，打造“湾区+老区”人大对口合作示范样板。

对照“四个机关”定位，强化党建引领，深入结合主题教育调查研究，全面开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桥南街道草河片区人大代表联络站获评为市十大优秀代表联络站，市人大代表番禺联组杨斌等代表破解托育难题案例获评市人大十大优秀履职案例。4项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案例、9项理论制度研究成果获上级通报，53篇工作案例入选市人大《代表履职周报》，数量在全市排名前列。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在坚持党的领导上见忠诚

牢牢把握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条主线，把党的全面领导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2、立足中心、服务大局，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见担当

深刻把握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这个最大的政治，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确保宪法法律得到有效实施。

3、尊重代表、依靠代表，在发挥主体作用上见成效

始终重视代表主体地位，支持和保障代表忠诚为党分忧，忠实为民代言，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主力军作用。

4、锤炼作风、提升素质，在主动奋发有为上见真章

紧扣“四个机关”定位，全面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高常委会履职效能。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 3116.3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93.93 万元，占总收入的 99.28%；其他收入 22.44 万元，占总收入的 0.72%。

2、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3099.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11.32 万元，项目支出 387.98 万元。

（五）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规定及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各项要求，对 2023 年整体支出围绕“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开展工作，并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组织对本年度重点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预算执行过程中，按区财政局要求开展绩效中期跟踪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本部门突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全面实施绩效管理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区人大常委会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绩效和项目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2023 年度较好完成了年度的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2023 年，区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党的领导，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主动融入积极作为，高质量服务全区发展大局，正确依法有效监督，着力增强监督工作实效，积极发挥人大代表主体作用；持续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升整体工作质效。

2023 年度我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3.4 分，评级为“优”。

（二）履职效能分析

1、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在坚持党的领导上见忠诚

牢牢把握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条主线，把党的全面领导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在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中扛起责任。区委高度重视人大工作，印发落实区委人大工作会议的重点任务分工方案，提出了 39 项具体措施。区委主要领导 10 次对人大工作交任务、提要求、作批示。常委会党组结合市人大全过程人民民主行动方案，制定重点任务分工方案，细化了 32 项任务目标。常委会坚持党管干

部与人大依法任免相统一，修订常委会人事任免办法，深化落实代表辞职和补选工作机制，任免地方国家工作人员 71 人次，组织宪法宣誓 44 人次，依法补选代表 15 人次，接受代表辞职 14 人次。

在开展主题教育中坚定信念。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要求，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用好“三带四学”工作方法，扎实推进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运用“四下基层”工作法，开展 42 项重点任务，形成调研成果 23 项。机关党总支与社区（村）党支部积极开展结对共建，从区级层面协调解决鸡公桥大道与市莲路交界交通拥堵、莲花山社区锦绣一方小区户外健身基础设施匮乏等问题，得到群众好评。

2、立足中心、服务大局，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见担当

深刻把握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这个最大的政治，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确保宪法法律得到有效实施。

同心协力推动经济平稳运行。听取审议“十四五”规划纲要实施中期情况报告，审查和批准主要指标与重大项目调整方案，听取审议区国有资产管理、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报告。提前介入预算编制，对 5 个部门、1 个重点项目和 1 个重点政策领域开展专题审查，反馈 224 条建议。推动预算联网系统增设国有资产、审计整改、政府债务等板块，完善线上发现问题、线下处理问题机制。坚持把优

化营商环境作为年度“必监督”项目，党组成员常态化走访联系企业 66 家，协调解决问题 22 项。开展“百家民企调研”，五级代表调研民企 109 家，反馈建议 67 条。大力推动服装、珠宝产业“双链合一”，助力省服装服饰行业协会、省服装设计师协会落户番禺。

精准发力献计重大战略实施。始终以头等力度，推进头号工程，带领全区五级代表在“百千万工程”中当好“战斗员、宣传员、监督员”。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视察新乡村示范带规划建设情况，组织人大代表调研典型镇、典型村创建情况，“点面结合”推动提高人居环境质量。市、区人大联动围绕石楼四个旧渔村改造和重点工程建设等情况，对番禺国家级沿海渔港经济区开展调研，推动我区渔业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听取审议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报告，推动我区以新一轮规划引领高质量发展。开展“高质量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深化‘文商旅’融合发展”调研，对多个典型案例实行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等贯彻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方式进行整理，形成调研报告，获省、市人大肯定。赴贵州金沙县、赫章县、威宁自治县及梅州五华县、蕉岭县专题调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发挥合力推进民生工程。针对交通治理重点，打出监督组合拳。深入调研南大干线、金光东隧道、东晓南—广州南连接线、海鸥公路等重点项目。首次就电动自行车管理约见国家机

关负责人，联动镇街人大开展约见座谈会，同步开展“关注身边交通堵点”代表行动。聚焦城市更新项目，上下级人大同向发力。市、区人大代表专项督办草河安置区建设，持续跟踪里仁洞村首期复建安置区建设，区、镇人大代表专题调研村镇工业集聚区更新改造试点工作，跟进盛龙二期安置区项目，为农村高质量发展探索新路径。围绕社会热点，发挥各专业代表小组专业优势。跟进重点建议《关于织牢公共卫生网底，守护番禺人民健康的建议》《关于建立番禺区内共享健康医疗大数据平台的建议》办理情况，协调解决多院多地看病难等问题，得到广大群众好评。开展“关爱健康，政医企同行”调研，推动番禺区第二人民医院二期、何贤纪念医院里仁洞新院区建设。调研赤松宫、基督教番禺堂、海云寺宗教项目建设，依法依规监督宗教事务管理。

凝心聚力促进城乡协调发展。紧盯违法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草皮问题，将监督工作从“个案”的发现拓展到“类案”的整治，依法推动“草皮地”回归“粮食田”，用实际行动守护耕地安全，得到市的充分肯定。聚焦管网建设、污水收集和终端处理等治水重点项目，对中央环保督查问题整改情况、农村雨污分流工程及桥南净水厂、中部净水厂、中部二期（大龙）净水厂建设情况开展“四不两直”调研，同步联动镇街人大每月开展“问计划、问进度、问成效”，大力推动水环境治理三年攻坚工作。聚焦绿美番禺生态建设，听取审议 2022 年环境状况

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结合调研市桥国控点、镇街空气自动监测站点和 3 个国考断面点，加强重点领域监管；专题调研农村自来水提质增效工程和生活污水治理、河涌边“四小园”建设，明查暗访垃圾分类、厕所改造等情况。

协心戮力全面推进法治建设。听取审议法治政府建设、诉源治理、涉案企业合规改革情况报告。打造桥南街基层立法联络站示范点，探索建立“立法小屋”“立法联络站信息公布廊”，配合上级在石楼镇、小谷围街增设基层立法联络站，全年征求 19 部法律法规意见，收集反映意见建议 219 条，形成基层代表参与立法、群众积极建言献策的工作格局。落实备案审查“七个一”工作要求，落实向常委会年度报告制度，指导镇人大探索将镇政府规范性文件纳入备案审查范围，专题围绕燃放烟花爆竹向选民群众征求意见，推动区政府在全市率先重新划定燃放烟花爆竹时间和区域。全年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 31 件。全年对乡村振兴促进法等 5 部法律法规开展执法检查。探索加强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建设、让人大代表参与调解及组建优秀人民调解员队伍，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送法进军营、进校园，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联动镇街人大开展普法宣传 25 场次。

3、尊重代表、依靠代表，在发挥主体作用上见成效

始终重视代表主体地位，支持和保障代表忠诚为党分忧，忠实为民代言，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主力军作用。

创新为民履职渠道。充分发挥代表联络站作用，对全区 60 个代表联络站编号赋码，833 名全国、省、市、区、镇五级人大代表编组进站，采取“固定+流动”“站内+站外”“线上+线下”模式，构建全域覆盖、反应迅速、运转有序、务实高效、群众满意的五级人大代表协同履职机制。在石楼镇增设大岭村、赤山东村、沙南村等人大代表履职宣传村级主题公园，指导东环街建设“人大代表+产业联盟”联络点，在大龙街旧水坑森林公园建设“榕议亭”。将常委会监督重点与代表主题活动相结合，开展“双四”代表主题活动，即常委会、镇街层面各开展 4 项专题活动，全区五级人大代表参与率达 82.15%。全年各代表小组开展专题调研、视察 183 项，参加代表 1723 人次。邀请 20 名基层一线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推荐 309 名代表参加“一府一委两院”活动。

提升为民履职成效。健全群众意见建议收集、交办、监督、反馈、评价全链条闭环处理机制，加强社情民意通报，组织五级人大代表进社区，接待选民群众 3865 人次，收集意见建议 1886 件，发动群众通过代表联络站二维码反映问题 141 条，代表使用“随手拍”反映问题 84 条，全部“闭环”督办。全年提出代表建议 122 件，同比增加 50.62%，首次就“办理中”“回复后”开展两次代表满意度打分，对已答复代表建议“回头看”，如对《关于盘活桥南街陈涌村中荣工业园南侧闲置地块建设生态公园的建议》采取“常委会重点督办，工委综合督办，市、

区、街、村四级联动”的方式推动解决。发动代表助力灾后重建、乡村振兴、对口帮扶等工作，2023年12月，甘肃积石山发生地震后，人大代表所在企业比音勒芬在全市率先捐赠价值2000多万元的物资。

健全为民履职机制。明晰人大代表工作职责及责任区域，修订区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绩效考核评分规定，制订区人大代表建议优秀案例和办理先进单位评选办法，评选代表建议优秀案例20件、办理先进单位11个。坚持镇街人大工作例会制度，升级交叉互检，在接待选民群众当天开展轮流检查，由“静态”转变为“动态”、“会场”转变为“现场”、由“单一镇街人大工作人员参加”转变为“骨干代表、群众共同参与”。深化镇街人大品牌创建，“石楼禺你同行议事厅”“市桥一线三联系”“东环人大代表+产业联盟”“桥南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实践单元”“小谷围街人才高地代表联络站点+”“人大代表广州南站番禺联络点”等品牌得到广泛好评。

4、锤炼作风、提升素质，在主动奋发有为上见真章

紧扣“四个机关”定位，全面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高常委会履职效能。

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召开党风廉政教育专题会，以案为鉴、以案促改。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修订“三重一大”等制度10项，新增信访工作等制度2项。在不事先通知的情况下，全市镇街人大负责人应知应会考

试测评上，我区取得了镇人大负责人平均分排名第一、人大街道工委负责人平均分排名第二的成绩，基层人大形成比学赶超良好氛围。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编印《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番禺实践》《代表联络站经验汇编》，提高培育典型案例的行动自觉。

（三）管理效率分析

1、预算管理。

区人大根据职能和职责积极谋划，确定目标任务，积极发挥监督职能作用。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预算管理制度，在日常开支中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年度预决算及绩效工作都按照区财政局的规定进行了及时公开。

2、绩效管理。

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规定，对 2023 年整体支出围绕“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开展工作，并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组织对本年度重点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预算执行过程中，按区财政局要求开展绩效中期跟踪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本部门突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3、政府采购管理。

按照政府采购工作的相关要求，积极主动开展采购工作，

实现了“应采尽采，集采常态化”，为节减财政支出，缓解财政收支矛盾，促进廉政建设反腐工作的深入开展，规范政府采购行政和政府采购工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4、资产管理。

按要求落实了国有资产清查、登记、上报制度，设置了固定资产卡片，按时上报国有资产月报、年报。及时更新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明确责任并履行好职责。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全体机关人员对绩效理念意识还有待加强，个别同志仅满足于资金使用只要合法合规就行，对绩效管理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的认识还比较薄弱，绩效管理的内部制度体系还需要进一步完善。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要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的精确度，强化部门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预算项目的可实施性，建立预算执行进度跟踪机制，确保财政资金使用的及时性和有效性。二是要不断完善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真正树立起“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理念，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确保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